

#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5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将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栋先生、刘志伟先生及董事长王文博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召集人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王栋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充足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且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成员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听取各类议案共计 12 项。全体成员均以现场或通讯参会的方式出席了会议，主要就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听取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外部审计工作计划等事项的汇报，对相关决策及听取事项均发表同意意见。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等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勤勉尽责，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 1、续聘外部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与交流，对其审计工作进行监督评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成员遵循了独立性的要求，审计项目组具有必需的专业知识与经验，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同时对公司审计工作保持了

应有的关注和执业谨慎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议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2、确定审计计划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前，与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交流，确保审计团队成员具备专业资质、业务能力与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时明确 2025 年度审计计划，包括具体事项与时间规划在内的各项安排，讨论和沟通了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涉及的重点关注事项，以充分的事前计划，确保相关工作及时有效开展。

## 3、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在审计机构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就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进行了解。在审计机构进场后，通过与有关财务人员沟通，查阅相关账册及凭证以及会议资料等方式，详细核查各项基础资料，明确识别审计工作过程中需着重关注的重要事项，督促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有效开展，确保财务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同时认真落实相关资料的保密工作及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

## 4、跟踪了解审计进程

在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及公司管理层积极沟通，并督促公司配合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工作；同时通过网络会议、电话、现场交流等方式，持续跟踪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靠委员的专业知识、经验，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建设；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指导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内部审计制度，防范和控制风险。

### （三）审阅财务报表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时召开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就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检验，持续关注审计工作进度与各项关键环节。基于专业判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各期财务报告的编制过程与内容，严格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

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最新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要求，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开展内控体系建设与内控评价工作，不断建立健全风险评估体系及内控风险防控机制，强化对内控制度的监督力度。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公司认为：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者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财务部门就重大审计问题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工作，提高审计效率，保障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高质量完成。

#### （六）监督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其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针对公司各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检查，包括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存储、资金使用、余额、置换情况以及利用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等，一致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文件，本着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切实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与义务，推动公司稳健经营、科学决策、高质量发展，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股东权益。

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经营管理层的交流，提升沟通、监督及建议水平，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水平提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